

证券代码：430616

证券简称：鸿盛数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任免基本情况

####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1月13日审议并通过《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聘任孙志国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1月13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3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9036%，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秦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1月13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聘任王威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2025年1月13日起生效。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00,000股，占公司股本的0.3012%，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免去秦超先生的董事会秘书，自2025年1月13日起生效。上述免职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二）任免原因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和治理需要

####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王威，男，1986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国家法律职业资格。曾任河南九鼎德盛投资顾问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卓尔博（宁

波)精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证券事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二、任免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 (一)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本次任免是公司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进行的正常任免，根据公司未来发展以及政策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 三、备查文件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郑州鸿盛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